

证券代码：300134

证券简称：大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6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前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71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469.8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0.63元。2016年9月29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总额351,319.99万元，扣除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6,319.99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45,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长城证券于2016年9月2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瑞华验资字【2016】48270008号验资报告。

2. 前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募集资金期初净额	1,636,635,963.34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9,260,169.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9,784,165.16
减：偿还银行借款	--
减：补充流动资金	804,642,767.90
减：股权转让	600,120,324.86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12,396,866.74

3. 前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元）
中国银行怀远支行	175247567018	募集专户	19,297.53
中国银行怀远支行	188741314342	募集专户	1,617,070.4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3000004829	专用账户	353.27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200012820	专用账户	1,433.49
中国银行怀远支行	178241562127	七天通知	10,000,000.00
中国银行怀远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92天付款	50,000,000.0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151天付款	50,758,712.0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168天付款	100,00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合计			212,396,866.74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50,930.49万元。其中2022年发生额为144,402.33万元，具体包括：1) 使用精密金属结构件扩产项目募集资金3,926.02万元；2) 使用USB3.1 Type-C连接器扩产项目募集资金60,012.03万元，用于收购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配天智造”）部分股权；3) 使用80,464.28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1,239.69万元。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2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

柔性OLED显示模组产业化项目总投资156,500.0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投入2,038.50万元；USB3.1 Type-C连接器扩产项目总投资23,966.62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投入3,229.11万元；精密金属结构件扩产项目总投资54,500.0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投入51,585.46万元；用于收购配天智造部分股权总投资60,033.38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投入60,033.38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使用募集资金234,044.04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度，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5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柔性 OLED 显示模组产业化项目	是	156,500.00	156,500.00		2,038.50					不适用	是
USB3.1Type-C 连接器扩产项目	是	84,000.00	23,966.62		3,229.11					不适用	是
精密金属结构件扩产项目	否	54,500.00	54,500.00	3,926.02	51,585.46	94.65%		-761.01	-8,169.97	不适用	否
收购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否		60,033.38	60,012.03	60,033.38	10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0	50,000.00	80,464.28	234,044.04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45,000.00	345,000.00	144,402.33	350,930.49	--	--	-761.01	-8,169.97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345,000.00	345,000.00	144,402.33	350,930.49	--	--	-761.01	-8,169.9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柔性 OLED 显示模组产业化项目：国内外 OLED 市场化应用尚不成熟，行业发展不及预期。综合考量各种因素，公司基于谨慎投资考虑，终止了柔性 OLED 显示模组产业化项目。 2、USB3.1 Type-C 连接器扩产项目：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基于谨慎投资考虑，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变更了该项目募集资金用途。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OLED 面板行业的发展与公司预期存在较大差距，主要体现在：（1）公司终止该项目时，OLED 面板的应用未全面铺开，仅在苹果的 iPhone X 及华为的 Mate10 Pro 等高端机型中使用，苹果及华为的其他机型以及出货量较高的小米、VIVO 及 OPPO 品牌手机暂无 OLED 面板的使用计划；（2）公司终止该项目时，OLED 面板被三星 Display 全面垄断，其 2017 年 OLED 面板的出货量占据全球出货量的 96%，公司的目标客户京东方、天马或国显等国内面板企业的 OLED 产品的出货量较低，量产的成本较高，国产 OLED 面板全面铺开尚需时日；（3）公司终止该项目时，目标客户较低的良品率亦使得其倾向于选择国外厂商较为成熟的掩模板产品，使得公司精密金属掩模板业务的市场拓展存在较大难度。综上，原拟投资的募投项目的市场、行业及客户需求存在较大的不确定，公司所处的行业——移动通信设备行业需求存在明显的周期性波动，4G-5G 的代际更替也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且公司近年来的投资项目亦不及预期。因此，公司更加审慎的对待项目投资，以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已于 2018 年 2 月终止了柔性 OLED 显示模组产业化项目。</p> <p>2、USB3.1 Type-C 连接器扩产项目的产品与行业市场环境发生了变化，主要体现在：（1）高端 USB3.1 Type-C 连接器未得到广泛应用；（2）核心客户未大规模推广 USB3.1 Type-C 产品；（3）由于核心客户导入 USB3.1 Type-C 连接器的进度远远落后预期，公司借助 USB3.1 Type-C 连接器导入迅速切入下游连接器、线材等领域的窗口期已经过去，USB3.1 Type-C 连接器和线材行业的垄断格局已经形成。鉴于 USB3.1 Type-C 连接器扩产项目的继续推进不符合行业发展态势及公司整体利益，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强化公司在生产加工环节的核心生产能力，快速适应复杂多变的市场需求，提前储备技术及产品，公司变更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配天智造 90.49% 股权。</p> <p>3、上述柔性 OLED 显示模组产业化项目和 USB3.1Type-C 连接器扩产项目与行业环境和公司预期发展存在较大差距，同时考虑到公司存在较大的信贷压力，为了缓解公司的偿债压力、降低偿债风险，保证公司的稳健运营，公司变更了上述两个项目募集资金的用途，将部分结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预先已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0,410.04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置换出了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 10,410.04 万元，分别为柔性 OLED 显示模组产业化项目 1,901.12 万元； USB3.1Type-C 连接器扩产项目 2,553.83 万元；精密金属结构件扩产项目 5,955.09 万元。该次置换已经 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2.01 亿元，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2年4月26日公司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购买保本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的余额为2.01亿元，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配天智造部分股权	USB3.1Type-C 连接器扩产项目	60,033.38	60,012.03	60,033.38	100%	2022-2-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柔性 OLED 显示模组产业化项目 USB3.1Type-C 连接器扩产项目	80,464.28	80,464.28	80,464.28	100%	2022-4-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收购配天智造部分股权</p> <p>因 USB3.1 Type-C 连接器扩产项目的产品与行业市场环境与公司募集资金时发生了变化，公司基于谨慎投资考虑，希望聚焦主营业务，强化制造、加工、集成等机电一体化的整体核心能力，因此公司变更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配天智造部分股权。</p> <p>2021 年 11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变更 USB3.1 Type-C 连接器扩产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配天智造部分股权。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其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 年 12 月 3 日，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上述议案。</p> <p>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p> <p>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收购配天智造部分股权事项已经完成，该事项实际投入（含交易手续费）60,033.38 万元。</p> <p>2、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因柔性 OLED 显示模组产业化项目、USB3.1 Type-C 连接器扩产项目均已终止投资。鉴于公司主营业务亏损，公司获得的银行信用贷款授信额度较以前年度有所降低，续贷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公司货币资金剔除已有明确指定用途的募集资金后，可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货币资金余额较小，公司偿还银行贷款的压力较大。为缓解公司偿债压力、降低偿债风险，保证公司及时偿还上述银行贷款、确保公司健康稳定经营，公司拟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是合理、必要的。</p> <p>2022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柔性 OLED 显示模组产业化项目全部结余资金（含利息收入）61,269 万元与 USB3.1 Type-C 连接器扩产项目部分结余资金 18,290 万元，合计约 79,559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上述议案。</p> <p>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报告期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0,464.28 万元（含利息）。</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